

附表 特種考試交通事業人員考試各級資位人員應試科目表
五、特種考試交通事業人員考試公路各級資位人員應試科目表

資位別	類別	類科	應試科目	
			普通科目	專業科目
高員三級	業務類	交通管理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運輸學 四、交通政策 五、運輸規劃學 六、交通行政 七、運輸經濟學 八、運輸管理學
		公路監理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民法總則與刑法總則 四、計算機概論 五、公路法 六、企業管理 七、公路監理法規(包括道路交通安全規則、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、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、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、汽車運輸業審核細則) ◎八、行政法
		事務管理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政府採購法 四、公路法 五、事務管理 六、企業管理 ◎七、行政法 八、民法總則
	技術類	土木工程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工程力學(包括流體力學與材料力學) 四、土壤力學(包括基礎工程) 五、測量學 六、結構學 七、鋼筋混凝土學與設計 八、營建管理與工程材料
		機械工程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熱工學 四、流體力學 五、工程力學(包括靜力學、動力學與材料力學) 六、機械設計 七、自動控制 八、機械製造學(包括機械材料)
		電力工程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計算機概論 四、電路學 ◎五、工程數學 六、電子學 七、電機機械 八、電力系統
		水土保持工程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土壤沖蝕原理與控制 四、集水區經營與水文學 五、植生工程 六、水土保持工程 七、坡地穩定與崩坍地治理工程 八、坡地保育規劃與設計
		汽車工程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汽車動力機及底盤 四、熱力學 五、機動學 六、機械設計 七、應用力學 八、電工學

資位別	類別	類科	應試科目	
			普通科目	專業科目
高員三級	技術類	交通工程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運輸學 四、交通工程 五、運輸規劃學 六、交通安全 七、交通控制 八、統計學
		景觀工程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景觀學概論 四、景觀行政與法規 五、景觀植物學與景觀生態學 六、景觀工程 七、景觀規劃 八、景觀與都市設計(應試時間六小時)
員級	業務類	交通管理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運輸學概要 四、運輸經濟學概要 五、運輸管理學概要 六、交通行政概要
		公路監理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◎三、民法概要 四、企業管理概要 五、公路監理法規概要(包括公路法、道路交通安全規則、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、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) ※六、行政法概要
		事務管理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政府採購法概要 四、公路法概要 五、事務管理概要 ※六、行政法概要
	技術類	土木工程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工程力學概要 四、土木施工學概要 五、測量學概要 六、結構學概要與鋼筋混凝土學概要
		機械工程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機械原理概要 四、機械力學概要 五、機械製造學概要 六、機械設計概要
		電力工程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基本電學 四、電工機械概要 五、輸配電學概要 六、電子學概要
		水土保持工程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土壤沖蝕與水土保持概要 四、植生工程概要 五、集水區經營與水文學概要 六、坡地保育概要
		汽車工程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汽車原理概要 四、汽車電學概要 五、汽車材料學概要 六、機械設計概要
		交通工程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交通工程概要 四、運輸規劃概要 五、統計學概要 六、交通控制概要
		景觀工程	◎一、國文(作文、公文與測驗) ※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(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)	三、景觀行政與法規概要 四、景觀植物學概要 五、景觀生態學概要 六、景觀工程概要

資位別	類別	類科	應試科目		
			普通科目	專業科目	
佐級	業務類	公路監理	◎一、國文（作文、公文與測驗）	※二、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 ※三、公路監理法規大意（包括公路法、道路交通安全規則、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） ※四、法學大意	
		事務管理	◎一、國文（作文、公文與測驗）	※二、事務管理大意 ※三、物料管理大意 ※四、法學大意	
	技術類	土木工程	◎一、國文（作文、公文與測驗）	※二、土木監工大意 ※三、測量學大意 ※四、工程製圖大意	
		機械工程	◎一、國文（作文、公文與測驗）	※二、汽車保養與修理實務 ※三、機械原理大意 ※四、汽車學大意	
		電力工程	◎一、國文（作文、公文與測驗）	※二、電子學大意 ※三、基本電學大意 ※四、電工機械大意	
		汽車工程	◎一、國文（作文、公文與測驗）	※二、汽車檢驗 ※三、汽車駕駛原理與廢氣控制技術 ※四、汽車原理與檢修實務	
		景觀工程	◎一、國文（作文、公文與測驗）	※二、園藝學大意 ※三、苗圃學大意 ※四、造園學大意	
		技術類		一、國文（作文與測驗） 二、常識 三、技能測驗（就業務所需技能測驗之）	
	附註	<p>壹、本表每年所設類科，仍需配合當年任用需求予以設置。</p> <p>貳、各資位別類科組普通科目為： 一、高員三級、員級： （一）◎國文（作文、公文與測驗），其占分比重，分別為作文占百分之六十，公文、測驗各占百分之二十，考試時間二小時。 （二）※法學知識與英文（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），採測驗式試題，各子科占分比重，分別為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各占百分之三十，英文占百分之四十，考試時間一小時。 二、佐級： ◎國文（作文、公文與測驗），其占分比重，分別為作文占百分之六十，公文、測驗各占百分之二十，考試時間二小時。</p> <p>參、各資位別類科組專業科目： 前端有「◎」符號者，採申論式與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（占分比重各占百分之五十）；前端有「※」符號者採測驗式試題，其餘採申論式試題。</p>			